



其实，他是个提灯的人

——江一郎诗集《我本孤傲之人》读札

沈文军/文

江一郎离开我们已有八年，但他的诗仍在。每当我翻开他的诗集《我本孤傲之人》，耳边就响起霍俊明的话：“江一郎是一个必须重读的人，他的诗是可以永生的。”事实也确实如此。

在诗坛，他的诗独树一帜。他从乡村语境出发，以特有的敏感和睿智，直抵生活与生命的深处，不断拷问生命本质。诗行间弥漫着悲悯与忧患，内敛而充满张力。他对庸常生活的挖掘与感悟令人惊异，在烘托意境、锤炼语言、把握节奏等方面功力深厚，展现出鲜明的艺术个性与丰富的美学特质，这正是读者对其诗歌成就的普遍赞誉。

在温岭，江一郎的名字永远是一颗明亮的星，是这片土地的诗歌骄傲。他年轻时开过火锅店、音像店，这些小店如炊烟般消散于海，未曾掀起波澜。直到在家创办作文培训班，生活才趋于稳定。正因如此，他是一位真正从泥土里生长的草根诗人。

他的《我本孤傲之人》由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入选“中国好诗·第四季”，诗集主要围绕亲情、乡情、世态与死亡这几个精神维度展开。

先说亲情。书中多有献给妻子与母亲之作，如《母亲在哭》《母亲》《梦中的母亲》《回家，陪母亲一起吃饭》《秋日的午后，为妻子拔白发》《给妻子》等。诗中的母亲与妻子，并非完全写实的人物，而是爱的具象化身。正如《文学概论》所言：艺术源于真实，又高于真实。她们承载的是江一郎深沉的爱意。比如《给妻子》中“多少年过去，两张脸，呈现惊人的相似 / 仿佛你的体内，流淌着我的血”，寥寥数语便道尽岁月与血缘般的羁绊；而《母亲在哭》里“夜半时分，我被一阵哭声惊醒 / 是母亲在暗中哭 / 像破棉絮，哭声丝丝缕缕”，则以近乎刺耳的听觉意象，刻画出骨肉连心的痛楚。

再说乡情。《故乡的路》中“我愿意它是一根绳子，绑我回去 / 它是一条鞭子 / 狠狠抽我 / 走得愈远 / 抽得愈重”，将乡愁化作具象的疼痛，越远离越剧烈。《午夜乡村公路》则勾勒出一幅冷清的画面，“月亮的光在黑暗的沙粒上滚动 / 偶尔一辆夜行货车 / 不出声地掠过”，在静与动的对比中，透出乡村夜晚的孤独与漂泊感。

还有世态。《玻璃终于碎了……》以日常物象折射生存境遇，“玻璃终于碎了，有裂痕的玻璃，在起风的夜里 / 终于哗的一声碎了”，破碎前的“隐痛”与“坚守”，破碎后的“放弃”与“松开”，恰似人在重压下的崩溃与解脱，读来令人心惊。

还有死亡。《怀念一个人》直面生命的无常，“一个人死在我们前头 / 他在路上，刚才还走得好好的 / 说倒下就倒下了”，没有煽情，却让人感到死亡的突然与残酷；“一身铁打的骨头化成灰烬 / 他化成灰烬，为何 / 又那么残忍地飘落 / 压在我们的心头”，以灰烬的重量隐喻逝者对生者持续的情感压迫。

江一郎曾说：“最好的诗应该是朴素的，在朴素的叙述中带给人温暖，又隐隐有些伤情。如果写出这样的诗，我将为自己感动。”他也确实做到了。他的诗简朴干净，却饱含力量，于细微处见苍茫。他说自己是“孤傲之人”，而我觉得，他是一个提灯的人——在尘世的暗处，他提着灯，照亮那些被遗忘的角落与人心。

这样的感受始终萦绕着我，于是写下《江一郎肖像》：“一两句妙语 / 从胡须后面跳出来 / 像杂草里的金子 / 长着长着，就成了藤 / 缠绕在灵动的诗句上 / 像是他作为诗人的一个标识 / 如今，梅树种在身上 / 用花瓣，为他写诗 / 经他牵引而来的意象 / 都叮叮当当，挂在他身后 / 那么丰沛的一个世界 / 不因他的离去而寂灭。”

读他的诗，不只是怀念一位诗人，更是与一种清醒、温暖而坚韧的生命态度重逢。他用朴素的文字，为我们在喧嚣世界里，点亮了一束安静而持久的光。



倾听愤怒背后的渴望 ——读《非暴力沟通》有感

孙志昌/文

翻开马歇尔·卢森堡的《非暴力沟通》前，我一直在想：活了这么多年，难道还需要人教我说话？

可读到扉页上那句——“我相信人天生就喜欢生命、愿意互相帮助，但是究竟为什么我们会感受不到内心深处爱的爱，反而会伤害彼此呢？”——我一下子被问住了。

本书作者马歇尔·卢森堡博士，师从人本主义心理学创始人卡尔·罗杰斯。他曾长期生活在底特律街头，亲身经历过许多暴力冲突。因此，他一生都在探究：在冲突爆发时，是什么让一些人即使在充满敌意的环境中，依然能保持善意？后来，他创办了国际非暴力沟通中心。这本书是他一生智慧的结晶，被无数人称为“爱的语言”。

书中最让我震撼的，是卢森堡博士在巴勒斯坦一座清真寺里的经历。

演讲刚开始，台下观众就认出他是美国人。在那个敏感地区，这几乎等于“敌人”。有人当场高喊：“杀手！滚出去！”

换成一般人，大概要么逃跑，要么争辩。但卢森堡博士不同，他注视着那位愤怒的男子，平静地问：“你生气，是因为你希望我的政府改变它使用资源的方式吗？”那人继续咆哮，大骂美国给以色列提供武器，却不给他们排水管。博士仍然不作辩解，只是接着问：“所以你非常生气，是因为你们需要改善生活条件，并且希望能够掌握自己的政治命运，对吗？”

他就这样，把对方嘴里吐出的“刀子”，一句句“翻译”成内心深处“需求”。二十分钟后，那个起初恨不得杀了他的男人，竟邀请他去家中共享斋月晚餐。

读到这一段，我眼眶发热。原来，所有伤人的言语——指责、嘲讽、否定——背后往往不是纯粹的恶意，而是一个个未被满足的需求在呼救。卢森堡博士称这种语言为“异化的沟通方式”。

书里将“爱的语言”——非暴力沟通，概括为四个步骤：观察、感受、需要、请求。

第一步，区分观察与评论。“你又淘气了”是评论，“你衣服上沾满了泥”是观察。评论容易引发对方的防御，观察才可能打开对话。卢森堡引用克里希那穆提的话：“不带评论的观察，是人类智力的最高形式。”

第二步，区分感受与想法。“我觉得你不爱我了”不是感受，而是评判；感受应当是“三天没有你的消息，我感到孤单和难过”。我们的每一种感受，根源都在于内心的某种需要是否得到满足。当我们说“我很难过，因为我需要陪伴”，而不是“我难过全是因为你”时，整个沟通的气氛都会悄然改变。

书中有个细节令我印象深刻：一位乡村教师面对上课总扔纸团的留守儿童，没有罚站，而是问他：“你最近老在课上扔纸团，能和老师说你在想什么吗？”孩子踢着石子低声说：“我扔纸团，小刚才会跟我说话，不扔的话，就没人理我。”那一刻，孩子想要的不是批评，而是被看见。

读这本书时，我不断检视自己生活中的“暴力”痕迹：用“你应该”要求伴侣，用“你怎么总是……”指责同事，用“这点事都做不好”苛责自己。我们总以为语言只是话语，却很少意识到，它们也可以成为落在别人心上的细密针脚。

当然，书中那些圆满结局的例子读多了，容易让人产生错觉，似乎只要套用这四个步骤，一切冲突都能迎刃而解。可现实不是童话，有时候，即便你再温柔地表达，对方也有权拒绝。沟通不是用来操纵他人的遥控器，而是搭建一座桥梁，让彼此有机会相互看见。

即便如此，我依然感谢这本书。因为它让我明白，非暴力沟通最关键的运用对象，其实是自己。当我们不再用“我应该”来鞭挞自己，而是听见愤怒背后那个渴望被理解、被关爱的自己时，爱才能真正开始流动。

卢森堡博士相信：“当我们把隐藏的精神暴力移除之后，爱便会自然流露。”我们一生要修习的功课，不过是学会好好说话、好好倾听——尤其是在愤怒的言辞之下，去听见那些从未被真正听见的渴望。

与星星相遇

——读傅菲《树上的海》有感

郑凌红/文

下笔前，我不得不施展个人性格中自我激励的属性，以此作为初始动力。散文家傅菲的书有好几本。去年在采风营里，我提问时却没能自然地展现出对他的欣赏与敬佩。当然，客观原因也有，我自认是“慢热”型的人，生活里如此，文字中亦如此。此前我没写过关于他的书评，要说有多深入，旁人自然难以相信。好在，有趣的灵魂和文字总是相似，藏着岁月窖藏的醇香。

黑夜包裹身体，这本书让我找到了与成都的某些因缘，尽管这些因缘，只言片语难以详述。傅菲说：“与露水相遇的人，也与星星相遇；追随大海，浪来涛去。”在我看来，这不仅是个人的表达，更是对生命的深刻洞察。傅菲生活的城市离我不远，风俗相近，他曾经的职业属性也让我倍感亲切。我觉得，他散文风格的形成，源于对人生清醒的认识和持续的“自我发现”。若给发现过程定义时间维度，我想是周而复始、常悟常新——像哪吒手上的乾坤圈，扔出去随时能收回，得心应手，心手相应。

267页文字透出清新气息，那是作家贴近生活与大自然，在大自然中“悟道”的禅意画面。第一辑《山河可期》，我看到他在山里随意行走，清静、细碎、孤寂。这不是寻常人眼中的世界，而是一个“悲观的乐观主义者”眼中的自然界规律，以及人与自然的深层对话。也许散文家最大的优点或品质就是“最大程度地接近真实”，这真实既指目之所及的真实，也指心中想要表达的真实。傅菲说：“在很多僻远静美的地方，我都会有盖一座草房住上一些时日的想法……”

第二辑《灯火可亲》，我看到了熟悉的家乡，或者说是亲身体会过的环境带来的惊喜。不过遗憾的是，我没有傅菲那双发现美的眼睛。他对鸟的观察、了解，对马金溪斑头秋沙鸭的热情，远超对“那些文人们”的关注。从自然回归自然，从生态反思生活，在我看来，这是他的一种修炼和自然笔法。他写马金溪静水流深，实则是在写自己——写自己如何通过无数沉默的瞬间，串联起对文字的驾驭与自我的升华。他形容“马金溪”像血液在血管里安静流淌，实则说明他这些年走的路僻静、幽远，甚至带着一丝旁人难以体察的孤寂。

第三辑《心窗烛影》写的是“远方”，那是少年的梦，也是廊桥黄昏里拉起《二泉映月》的人带给他的刹那触动，里面有伤感，也有释怀。这一辑里，他通过串联古建筑、旧日好友、昔日记忆、古村落等意象，隐约透露出中年人在出世与入世之间的徘徊与自洽。值得玩味的是，他向读者给出的答案是：人需活出洒脱。

第四辑《草木情深》写的是草木相关的人和事，由人忆事，又由事及人。由种枇杷的二姑想到白居易《琵琶行》的意境和况味，进而引发对人、对命运的拷问。他还写黄梅、漆树，说起祖父六十来岁时置办的两副棺材，这里面有他对生死观的考量与观察，也有对乡村手艺人及故交的念念不忘。他还写了橙子、丑合欢、菱蒿、清明馍、桂花，自然也写到了母亲和父亲。我看出，他对母亲是感性的，如“我打开纸盒，仿佛看见母亲站在我面前。她习惯性地沉默着，鬓角的头发有些麻白，她匀称的呼吸如和煦的春风，拂在我脸上”。而对父亲，则有男人那种含蓄、坚韧的特性。他用文字给我们打了个底：父亲说，树还是树，和树上的果子有什么关系呢？果子不能吃，可不能怪树……

时光飞逝，文字里的相遇，有时需要勇气，也需要机缘。将近半年了，和傅菲的见面仍记忆犹新。如果说《树上的海》是梳理人和自然的关系，我更愿意认为这是他从认识自然到认识自我的有意识的里程碑式梳理与表达，书中见天地、见众生、见自我的意境呼之欲出。

孟繁华在《散文的气质》中指出，近年散文创作愈发丰富、复杂、幽深，更具历史感与中国性。从这个角度看，《树上的海》正推开了这样一扇窗。

故乡是人间最美的念想

——读蔚蓝《四时食事》有感

吕峰/文

食有味，亦有情，故乡的吃食更是如此，藏着陪伴人一生的食物密码。蔚蓝的《四时食事》，既是一本暖胃暖心之作，也是一本怀乡念乡之作。正如他所写：“我越来越知道，沿着食物熟悉的气味，可以找回旧时的故乡。”读来，其味醇厚，其香悠远，让人跟着他体味故园之味、故园之恋。

人的胃有乡愁，也有记忆。哪怕离家千里万里，依然让人眷恋不忘，蔚蓝也不例外。在他的笔下，生活中寻常的吃食散发出别样魅力，让人欲罢不能。他在《米粩最相思》中写道：“春天菜籽油的浓郁、秋日稻米的芳香、腊肉的绵厚，还有冬日萝卜、菇子的鲜嫩，在一个小小的米粩里奇妙融合。食在口中，美好光阴与诸多人间滋味尽在舌尖。”看着他的描述，充满味道的诱惑，让人馋涎直流，嘴里仿佛已氤氲着浓郁的香气。

翻读过程中，能感受到蔚蓝对生活的热爱。因为热爱，那些微小事物被赋予诗情画意，变得可亲可爱，有了超乎寻常的美，如像宋词一样的豌豆苗、在春雨里迅速拔节的藜蒿、被柴火炙烤得金黄的米粩、摇曳在云朵间的布谷鸟等。对蔚蓝来说，故园的每一种食物、每一种生灵，都好似一个故人。在他看来，“我们与大地上的万物并没有什么不同，都是上苍眼中平等的孩子”。对读者而言，这是快意的阅读体验。

然而，细读会发现，《四时食事》不同于其他美食散文。蔚蓝看似写吃食、写酸甜咸辣，实则写食物背后牵扯的故园风物，以及与之有关的人情冷暖、人生百味。那些人中，有至亲家人、儿时玩伴、日常往来的左邻右舍。通过他们悲喜交加的人生际遇，勾勒出一幅江南深处村庄的人生百态影像。正如他在《梅雨江村》中写道：“我内心的河流荡漾着温柔又惆怅的波涛，这里有我长眠田野的父亲，渐渐老去的母亲，还有那些随光阴荒芜的草木故人。”

最让我感动的，是书中那浓得化不开的亲情的。如《譬如寒露》中煮南瓜面粉疙瘩的母亲，“食在口中，暖润着饥饿的肠胃。南瓜甜糯温柔，面疙瘩绵实芳香，让人闭上眼，都能感受到远逝秋天的至味”。再如《冰糖在冬日生长》里熬糖浆的父亲，“黄昏，夕阳映照在灶台上，父亲、水缸、水瓢、木桶、灶台上飘散的蓝色雾气、交谈的言语，一切都斑驳在暮色的光影里，不分彼此”。经他们之手的吃食，是日常的小确幸，也是生活的小温暖。字里行间流露出蔚蓝对人间至性至情的热爱，它们随美食一点点氤氲开来，令人读来从容闲淡、朴素自然。

一蔬一饭总关情！世相斑驳，五味杂陈的烟火味才是真正的人生滋味，是直至终老的人生陪伴。哪怕自以为早已习惯南滋北味，可有一天突然惊觉，最让人眷恋不舍的还是故园的一盘菜、一块饼、一碗汤，能从简单浓郁的食物中寻得一丝心灵慰藉。读完蔚蓝的《四时食事》，我明白，这是一位离家在外的游子，用特殊方式诠释对故园的思念和依恋。这也是一位离乡者的故园食单，让我在味道里驰骋，在回味中返乡。我明白，故乡是人间最美的念想。